

國軍退除役官兵成績優異獎勵申請表與給付收據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e-mail				身分證字號		
姓名		出生地		生日	年 月 日	身分	☐ 第一類退除役官兵 ☐ 第二類退除役官兵	
入學年月	年 月 日	就讀院校				就讀學制	☐ 專科 ☐ 二技 ☐ 大學/四技 ☐ 碩士 ☐ 博士	
就讀部別	☐ 日間部 ☐ 進修部 ☐ 進修學院		科系所			就讀年級	年級	修業年限 ☐ 2年 ☐ 4年 ☐ 其他:_____年
通訊地址						電話	公/宅 (行動電話)	
申請成績優異獎勵組別 (請勾選)		申請金額 (申請人自填)		核發金額 (申請人勿填)		申請人匯款資料 (限填本人帳戶資料並提供存摺封面影本)		
☐ 專科/大學(公立學校)組 ☐ 專科/大學(私立學校)組 ☐ 研究所(公立學校)組 ☐ 研究所(私立學校)組						郵局 支局 銀行 分行 帳號： ☐ 茲同意匯入前次申請案匯款帳戶 (限第2次起申請勾選，免附存摺封面本)		
學期平均成績				分		郵戳日期(申請人勿填)		
繳交資料(請確認並勾選)						審查意見(申請人勿填)		
☐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 存摺封面影本						☐ 專科及大學(公立學校)組 ☐ 專科及大學(私立學校)組 ☐ 研究所(公立學校)組 ☐ 研究所(私立學校)組		
1. 本人已詳閱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生活津貼及獎勵辦法及申請注意事項。 2. 本人保證所填資料及證明文件皆屬真實，倘查有偽(變)造不實者，除撤銷、追繳已核發之獎勵，並依情節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3. 本人同意貴會得向有關單位查證相關資料。 4. 本人同意配合貴會或榮民服務處進行必要之就學關懷聯繫及問卷調查。 此致 輔導會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審查意見(申請人勿填)		
						經審查合格成績優異獎勵共計 新臺幣 元。		
						審查簽章		

第二聯(114.7)

資料黏貼單 (檢附之證件請依申請項目按下列圖區順序黏貼)

請於此處黏貼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單正本

請於此處黏貼存款帳戶帳號存摺封面影本